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成立

本公司於2016年7月4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於2025年11月26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東冠路611號金盛科技園8號樓1樓101-110室。

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並於2026年2月4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同一地址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何詠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代為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述所載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我們在中國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和組織章程細則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方面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的附錄四及附錄五。

本公司股本變動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以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

除Iplusmobot Technology Co., Ltd.（於2024年10月9日將註冊資本由1,000,000日圓增至10,000,000日圓）、衢州迦智（根據中國法律於2024年5月13日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IPLUSMOBOT TECHNOLOGY PTE. LTD.（根據新加坡法律於2025年2月19日成立，註冊資本100,000美元）、IPLUSMOBOT TECHNOLOGY INC.（根據美國法律於2025年5月7日設立，已發行股份1,000股）及台州璣智機器人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2026年1月23日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元）之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股東決議案

於2026年1月10日舉行的股東會上，股東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決議案：

(i)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ii) 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股H股，佔於**[編纂]**完成後及於**[編纂]**獲行使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且就不超過**[編纂]**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數目的**[編纂]**%授出**[編纂]**；

(iii)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編纂]**完成後，[32]名股東所持有的合共**[編纂]**股內資股將按一比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

(iv)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且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截至**[編纂]**已發行股份的20.0%；

(v) 在**[編纂]**完成的前提下，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回購於聯交所上市的H股，回購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H股總數(未計及**[編纂]**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內資股轉換為H股後的已發行H股總數的10.0%；

(vi)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將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根據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相關政府機構或監管機構的規定以及就**[編纂]**目的而言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必要修訂；及

(vii)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於聯交所發行及**[編纂]**有關的一切事宜。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該合約屬或可能屬重大合約：

(a) **[編纂]**。

知識產權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號	註冊權利人	註冊地	類別	到期日
1.	迦智	22731288	本公司	中國	9	2028年2月20日
2.	迦智	32819306	本公司	中國	7	2029年6月13日
3.	iEDS	23475394	本公司	中國	39	2028年3月20日
4.	IPLUSMOBOT	32823047	本公司	中國	7	2029年6月13日
5.	IPLUSMOBOT	32829395	本公司	中國	9	2029年6月13日
6.	IPLUSMOBOT	32808184	本公司	中國	12	2029年6月13日
7.	iL	34478875	本公司	中國	7	2030年3月6日
8.	iL 迦智科技 IPLUS MOBOT	40773477	本公司	中國	9	2031年4月6日
9.	iL 迦智科技 IPLUS MOBOT	40773473	本公司	中國	7	2031年2月13日
10.	迦智科技	43314912	本公司	中國	12	2031年1月27日
11.	iL 迦智科技 IPLUS MOBOT	64994385	本公司	中國	12	2033年11月6日

序號	商標	註冊號	註冊權利人	註冊地	類別	到期日
12.	IPLUS MOBOT	63410280	本公司	中國	7	2032年10月6日
13.	IPLUS MOBOT	63409991	本公司	中國	9	2032年9月20日
14.	IPLUS MOBOT	63410004	本公司	中國	12	2033年8月13日
15.	IPLUS MOBOT	1638584	本公司	俄羅斯 越南 澳大利亞 歐盟 英國 印度 日本 韓國 印度尼西亞	7、9、12、35、39、42(俄羅斯、越南、歐盟、英國、日本、韓國、印度尼西亞)； 7、9、35、39、42(澳大利亞)； 7、12、39(印度)	2031年8月31日
16.	IPLUS MOBOT	1666719	本公司	俄羅斯 澳大利亞 歐盟 英國 印度 日本 韓國 美國 印度尼西亞 墨西哥 菲律賓 新加坡	7、9、12(俄羅斯、歐盟、英國、日本、韓國、美國、印度尼西亞、墨西哥、菲律賓、新加坡)； 7、9(澳大利亞)； 7、12(印度)	2032年4月7日
17.	迦智科技 IPLUS MOBOT	307040790	本公司	香港	7、9、12、35、39、42	2035年9月24日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申請號	申請人	註冊地	申請日
1	一種對接裝置.....	CN2018103043153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28日
2	一種AGV舉升裝置.....	CN2018103097223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9日
3	一種引導運輸車的驅動轉向單元及底盤.....	CN2018105571407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6月1日
4	一種移動體及其作業偏差補償方法及控制裝置	CN202010172594X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3月12日
5	一種伺服控制方法、處理器、存儲介質和可移動平台.....	CN2020104926743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6月3日
6	用於至少兩個定位對象定位一致性方法、設備及存儲介質.....	CN2020112430010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11月10日
7	一種基於激光的深度相機外參標定方法、設備及其存儲介質	CN2020114210392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12月8日
8	一種可改變承載面積的可移動平台.....	CN2020115509518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12月24日
9	雙舵輪零位和採集裝置外參同步標定方法及可移動平台	CN2020115666769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12月25日

序號	專利名稱	申請號	申請人	註冊地	申請日
10	一種基於參照對象的定位方法、定位裝置、可移動平台	CN2021112320284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10月22日
11	一種懸臂軸式移動機器人的物料裝卸裝置及裝卸方法	CN202111301011X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11月4日
12	一種對接校正方法、對接校正裝置、對接裝置、計算機設備	CN2022100989174	本公司	中國	2022年1月27日
13	棧板堆高識別方法、裝置和電子設備	CN2023111006710	本公司	中國	2023年8月29日

軟件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軟件版權：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號	權利人	註冊地	註冊日
1.	機器人任務管理軟件V1.0	2018SR604313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1日
2.	機器人調度仿真工具軟件V1.0	2018SR607345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1日
3.	自主移動機器人控制軟件系統V1.0	2019SR0323819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4月11日
4.	移動機器人示教軟件V2.2	2019SR0428838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6日
5.	智能倉儲移動機器人調度系統V2.0	2019SR0289361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28日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號	權利人	註冊地	註冊日
6.	迦智AGV硬件驅動管理軟件1.0.0	2020SR0204332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3月3日
7.	機器人調度管理系統V1.0	2022SR0444939	本公司	中國	2022年4月8日
8.	基於移動機器人的MCS物料控制系統V1.1.0	2022SR0741233	本公司	中國	2022年6月13日
9.	WMS倉儲物流管理系統V1.1	2022SR0842520	本公司	中國	2022年6月24日
10.	迦智機器人集群調度運維系統V1.0	2024SR0116976	本公司	中國	2024年1月17日
11.	迦智移動機器人安全策略系統V1.0	2024SR0109237	本公司	中國	2024年1月16日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要的互聯網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權利人	到期日
1.	iplusmobot.com	本公司	2027年12月9日
2.	iplusmobot.cn	本公司	2027年12月9日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服務任期；(ii)終止；及(iii)爭議解決機制。服務合約可不時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從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福利。

權益披露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一旦H股於聯交所**[編纂]**後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1]	佔相關股份類別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熊博士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3]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陳首先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首席運營官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4]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根據**[編纂]**時已發行H股總數**[編纂]**股計算，包括(i)合共**[編纂]**股將由內資股轉換而來的H股及(ii)將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股H股（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H股）。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熊博士為寧波迦創及杭州迦睿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博士被視為於寧波迦創及杭州迦睿持有的12,414,6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首先先生為寧波迦博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首先先生被視為於寧波迦博持有的2,218,8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除「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編纂]**），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已收代理費或[編纂]

[編纂]將就**[編纂]**收取**[編纂]**。有關詳情，請參閱「**[編纂]**」。除就**[編纂]**外，本集團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或證券向任何人士(包括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董事、發起人及專家)支付或應付任何**[編纂]**、折扣、代理費、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

免責聲明

(i)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段所述任何專家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ii) 除就**[編纂]**外，董事並無於本文件刊發日期仍然生效且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iii) 除就**[編纂]**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段所述任何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合法或實益擁有權益，或擁有認購或指定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

(iv) 概無董事於任何一間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於H股在聯交所**[編纂]**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作出披露的權益的公司擔任董事或員工。

(v)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其他資料

遺產稅

董事獲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的可能性不大。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且就我們所知，概無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待決或威脅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準則。本公司須向獨家保薦人就**[編纂]**擔任本公司保薦人支付總費用0.5百萬美元。

初步開支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初步開支。

發起人

本公司所有發起人均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1月2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之25名股東。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亦無任何擬支付、配發或給予的安排。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提供建議及意見的專家的資格載列如下：

姓名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國浩律師(杭州)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前稱Hogan Lovells International LLP）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專家同意書

上文「—專家資格」一段所指的每名專家[已]就刊發本文件[發出且並無撤回]其書面同意書，同意將彼等的報告、函件或意見(視乎情況而定)及彼等名稱的提述按其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本文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H股持有人的稅項

H股的銷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對買賣雙方收取的現行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對價或(如較高)公允價值的0.1%。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香港稅項」。

無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司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最近期資產負債表日期)以來，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概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約束力

本文件(倘據此提出任何申請)將具有約束力，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懲罰性條文除外)約束，惟以適用者為限。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乃依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守條文)公告》(香港法例第32L章)第4條所提供的豁免而分開刊發。

雜項

(i) 除本節「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附屬公司股本變動」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個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已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以換取現金，或以現金以外方式悉數或部分繳足，或以其他方式發行；

(ii) 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借貸資本附有購股權，或已附帶條件或無條件同意獲授購股權。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可轉換債務證券或任何債權證。

(iv) 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償付之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v) 於過去12個月內，本公司業務並無中斷，而此等中斷可能或已經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vi) 概無任何安排可據此豁免或同意豁免未來股息。

(vii)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使H股可納入**[編纂]**以供結算及交收。